

# 李君毅:和骗子“抢人”有“三妙招”

□ 河北法制报记者 吴艳丽  
通讯员 李鑫月 胡月佳

“请问是秦先生吗?您刚才接到的是诈骗电话,他们是骗子,请不要转账!”唐山市公安局开平分局反诈中心大厅内,李君毅正用极快的语速讲明来意,与“看不见的敌人”进行着一场博弈。与骗子“抢人”,争取受害者的信任,像这样的劝阻电话,高峰期他一天要拨打百余个。

李君毅是唐山市公安局开平分局刑侦大队三级警长。不到40岁的他留着利落的寸头,目光平和却坚定。从侦办一般刑事案件,到跨界打击更为“烧脑”的电信网络诈骗,李君毅始终怀着一颗赤诚之心,一往无前。

## 反诈第一招: 止付止损“快”字为先

“进行劝阻的黄金时间是发生交易行为的几分钟之内。”在复盘一起成功劝阻止付案例时,李君毅总结道:“为了阻止受害人继续付款,诀窍就一个字——快。”

时间回到5月11日下午5时,开平分局反诈中心接到反诈预警指令,居民李女士疑似遭遇电信诈骗。李君毅紧急开展工作,在对李女士名下银行卡进行保护性止付的同时,迅速查找到李女士手机号进行联系。“不要转钱,你被骗了!”李君毅表明身份及来电缘由,对李女士进行劝阻。“为什么冻结我的卡?耽误我刷单赚钱了!”李女士声调提高不少,根本不相信自己遭遇了电信网络诈骗,不停地抱怨民警挡了她的“财路”。见李女士仍然执迷不悟,李君毅耐心为其讲解



图为李君毅向群众宣传反诈知识。

了刷单诈骗的“套路”与相似的案例,李女士回想自己操作的全过程,这才意识到自己被骗了。正是有了李君毅及时处置劝阻,李女士避免了4万元经济损失。

## 反诈第二招: 研判破局打击为要

能够在短短几分钟内“叫醒”受害者,停止支付,离不开李君毅精准揭示出其中的诈骗套路。当然,这并非易事。电信网络诈骗手段日益升级,在这场不见硝烟但仍惊心动魄的战场上,李君毅显得信心十足:“再狡猾的狐狸也逃不过猎人的眼睛。”

召开工作会议,总结分析诈骗警情,详细剖析案件特点和诈骗手法,制定防范策略,这是李君毅的每日“晨练”。掌握最新作案手

法,不断研究各类骗局劝阻话术,这是李君毅的必做“功课”。自2021年从事反诈工作至今,两年八个月的时间,李君毅的工作记录足足写满4个笔记本。

“无论何种电信诈骗,都离不开资金流与通讯流。”李君毅在笔记本里写道:“斩断‘两卡’如同敲碎犯罪分子的左膀右臂。”为了能够釜底抽薪,更进一步将电信诈骗遏制在摇篮里,他在浩如烟海的“两卡”线索中梳理有效信息,从持卡人身份入手持续追踪研判,千里奔袭,为民挽损。他先后远赴江西、陕西等地开展抓捕工作,并成功冻结涉诈资金100余万元,狠狠打击了犯罪分子的嚣张气焰。

## 反诈第三招: 走访宣传预防在前

从刷单到网贷,从虚拟币到“杀猪盘”,电信网络诈骗层出不穷。一夜暴富的剧情与王子公主的童话撩动着一颗颗浮躁的心,而当真相被揭开,背后却是受害者难言的懊悔。李君毅越发意识到,防范电信诈骗不能只用传统侦查打击方式去应对,工作还要“往前做”。

为让群众多一些警惕和防范意识,李君毅联合社区干部、网格员,深入社区、学校、企业、商超等地,“花式”开展各类反诈宣传活动。他在活动广场发放宣传单,向群众普及网上刷单式诈骗;到居民社区和大爷大妈们打成一片,向老人科普保健品式诈骗;进校园为青少年带来反诈公开课,问答互动中让反诈知识入脑入心。

为向群众揭露电信诈骗的“真实面目”,李君毅由“社恐”变为“社牛”。第一次面对上百名群众宣讲前,他反复练习模拟“授课”。如今一场场讲座下来,他的宣传反诈工作得心应手,除了在线下拆解诈骗套路,游刃有余地传递反诈信息外,他还参与拍摄情景剧等反诈宣传视频,借助短视频平台“刷屏式”宣传反电诈知识。这种接地气的宣传方式赢得了群众的喜爱,截至目前,各大平台观看人次已突破10万次。

李君毅笑言:“骗子行骗不会朝九晚五。”因此,他的手机24小时不关机,随时随地待命。“有时候来案子了,半夜也要起来处理。”

“天下无诈”,是李君毅的愿景。在未来的时间里,他会继续用自己有限的力量,无限接近这个目标。

# 陈芳菲: 户籍窗口的“微笑名片”

□ 河北法制报记者 李文秀  
通讯员 王斐

“小陈,办理身份证件需要多长时间?”“小陈,我家人在外地,身份证丢了怎么补办?”“小陈,请问迁出户口需要什么手续?”

走进武邑县公安局城镇派出所户籍室,总能看到一位在耐心解答群众问题、熟练操作电脑办理业务的女户籍辅警。她叫陈芳菲,从事户籍工作已有14年。她在平凡的岗位上任劳任怨、甘于奉献,以熟练的业务技能、一丝不苟的工作作风、快速高效的服务质量,赢得了广泛赞誉与好评。多年来,她收到辖区群众赠送的锦旗70余面,感谢信30余封,并先后被县公安局评为“服务之星”“优秀辅警”“岗位标兵”等。

提起陈芳菲,同事们无不竖起大拇指夸赞她的为人和工作态度。在她身上,总能感觉到春风般的温暖。很多人问她,一年接待这么多办理户口的群众,你怎么就能对每名群众都笑脸相迎?她微微一笑,说:“人与人相识是缘分,我的微笑就是我的名片。”

从警以来,陈芳菲始终扎根基层,竭诚为民服务。2012年8月,怀孕7个月的她,利用中午和晚上休息时间,走访了辖区78个村庄,为126名生病患者和行动不便的群众上门办理身份证件,切实为他们解决难题。2015年7月的一天,陈芳菲不慎崴脚骨折,医生建议她在家静养,且一再嘱咐她平时要注意多休息,少走动,但她想着户籍室工作忙,只在家待了半天,就拄着拐杖回到工作岗位上。

城镇派出所辖区共有人口2.6万,针对办理户籍业务群众较多的实际情况,陈芳菲积极拓宽服务渠道,通过发放警民联系卡,让有需要的群众随时能联系得上、找得到、办得成;针对部分业务审批时间较长的实际,她及时将办理人的情况登记在户籍记事簿上,并留下当事人的电话号码,一旦办理成功,立即电话通知当事人,用热情服务赢得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户籍警的工作关系着辖区群众的切身利益。陈芳菲始终坚持把群众满意度作为镜子和标尺,时时刻刻带着感情去工作,虽没有惊天动地的大事迹,但是在小小的户籍窗口前,她用实际行动给千家万户送去了温暖和快乐,在警民之间架起了一座连心桥。



微笑服务是陈芳菲的名片。

# 让孩子伴着法律的温暖去上学

□ 通讯员 孙宁  
河北法制报记者 陈兆扬

8月31日,随着一起追索抚养费案件的顺利调解,河间市人民法院办案法官心中的一块石头终于落了地。9月1日,该案中涉及的孩子,可以踏踏实实地去上学了。

这起追索抚养费案件的当事人是原告霍某与被告张某。十多年前,霍某与张某在同居期间生育一子,不久后二人分手。但分手时,二人未就孩子的抚养费问题达成任何协议,只有母亲霍某一人独自抚养孩子至12周岁。眼见孩子大了,花销也多了,霍某渐渐感到已无力独自支撑,于是,霍某于今年8月初一纸诉状将张某起诉

至河间市法院,要求张某补付孩子从出生至起诉期间的抚养费,并承担孩子今后的抚养费至孩子成年。

因该起案件涉及非婚生子女的抚养问题,比较特殊,办案法官接手后,先是通过联系双方当事人来了解情况。原告霍某表示,多年来她独自一人抚养孩子非常艰辛,现孩子马上读初中,其学习、生活等费用都是一笔不小的开支,自己实在是力不从心。被告张某却翻来复去强调,自己收入微薄,刚又遭遇了诈骗,眼下实在没有条件承担孩子的抚养费……

面对原、被告双方的说辞,办案法官考虑到,这个即将开始中学生活,且马上要进入青春期的12岁孩子,如果长期生活在单

亲家庭,势必会给孩子的心灵蒙上阴影,对孩子的成长极为不利。如何既保障孩子的合法权益,又使孩子通过相对平和的方式得到来自父母双方的抚养,采用调解方式解决无疑是最佳方案。

据此,办案法官继续多次联系原、被告双方做调解工作。办案法官一方面将双方的生活现状和想法转告给对方,让他们理性面对现实和心理预期之间的差距;另一方面对张某一直未给付孩子抚养费的错误行为进行批评教育,让其认识到,非婚生子女享有与婚生子女同等的权利,不直接抚养非婚生子女的生父或者生母,应当承担未成年子女的抚养费。霍某多年来一人抚养孩子实属不易,于情于理,

作为孩子的父亲都应当尽其所能多给付孩子抚养费。同时,法官告知霍某,张某目前确有困难,其所诉求的抚养费数额已经超出张某的能力范围,也不符合法律规定。

经过办案法官耐心细致的思想工作,8月31日,原、被告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自2023年8月份开始,张某每月给付孩子抚养费700元,直至孩子成年为止。霍某自愿放弃对过往孩子抚养费的追要。张某当场给付了当月的抚养费。



故事坊

# 人民法院公告

王同邦、河北宇邦通信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河北省省直汽车服务中心与你合同纠纷一案,经河北省省直汽车服务中心申请,我院拟委托相关机构对王同邦名下位于石家庄市桥西区汇新路旭城花园小区12-1232号房产、石家庄市桥西区永安街46号金裕花园3-3-304号房产予以评估。现向你送达选择鉴定机构通知、勘验现场通知及领取报告的时间,此公告自发布之日起30日即视为送达。自公告期满次日起第5日(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09:30到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司法技术辅助室(石家庄市植物园街33号普天大厦,联系电话:0311-66879624)选取评估机构;自公告期满次日起第10日(法定节假日顺延)上午09:30在标的物所在地进行现场勘验;自公告期满次日起第35日到本院执行庭领取鉴定报告。如对鉴定有异议,在收到鉴定报告之日起10日内向本院提出。未到场及逾期未对鉴定报告提出异议,将视为你们放弃相关权利。  
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

张培武、刘振:  
本院受理原告孙德昌诉你民间借贷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起诉书副本、廉政监督卡、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民事诉讼风险提示书及开庭传票。自本公告之日起,超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期限均为公告期满后15日,并定于举证期限满后第3日上午8时30分(遇法定假日顺延)在磁县人民法院光禄人民法庭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裁判。  
磁县人民法院

# 热血藏蓝守初心

## ——记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大石庙派出所一级警长闫室达

□ 河北法制报记者 王絮冬  
通讯员 郭欣宇

“你长大了,想当什么样的人?”每个人在年少时,几乎都被问过这样的问题。有人想当科学家,有人想当宇航员,有人想当医生……而对于承德市公安局双桥分局大石庙派出所一级警长闫室达来说,“警察梦”就是他的“初心”。于是在1998年,那个满腔热血的青年考进了河北科技大学人民警察学院。从警以来,闫室达始终牢记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宗旨,在履职尽责的同时,刻苦钻研业务知识和专业技能,还主动将法律知识与执法实践相结合,其业务能力和执法水平均受到领导和同事的认可。他先后荣立个人三等功4次,两次获评“双桥区优秀共产党员”称号,2022年12月被司法部授予“全国行政执法先进个人”荣誉称号。

### 敢啃“硬骨头”

在打击违法犯罪行为时,闫室达注重教育与处罚相结合,办案的同时也向违法犯罪人员讲法律、讲政策、讲道理,让他们如实交代违法犯罪事实,并认清自己的错误。

2022年9月办理一起专案时,闫室达在抓捕犯罪嫌疑人时主动请缨,冒着30多摄氏度的高温,只身一人蹲守在犯罪嫌疑人马某居住的门口。为了确保在马某开门的一瞬间能迅速冲进室内将其成功抓捕,闫室达不顾楼道

狭窄、空气闷热,在马某家防盗门的“猫眼儿”门镜下,一蹲就是一个小时。即使汗流浃背、两腿不停地颤抖,他也咬紧牙关努力坚持。终于,在马某开门的瞬间,闫室达一跃而起迅速将门撞开。“别动,警察!”闫室达立即将其制服,同事们也从后面冲了上去,将另一名犯罪嫌疑人抓获。对马某展开审讯时,马某交代完自己的基本情况后便闭目不语、拒不配合。面对这种情况,闫室达转变审讯思路,从与马

某聊天入手,循循善诱、因势利导。在保障马某正常饮食休息的情况下,经过长达7个小时的交锋,马某最终交代了自己的作案事实,并证实了其他三名同案犯罪嫌疑人的罪行。在此期间,闫室达未喝一口水、未吃一粒米,他的成功审讯,使案件取得了突破性进展。

### 敢挑“重担子”

2020年7月,在集中案件评查工作



图为工作中的闫室达。

中,闫室达被抽调到评查组。在评查组工作期间,闫室达严格细致,见解独到,业务能力很快得到同事们认可。因业务能力过硬,闫室达多次被抽调参加案件评查和巡察工作。在学好专业知识的同时,他也广泛学习研究其它相关法律,并在工作中实践充分运用,化解了大量矛盾纠纷。

在调解一起案件时,闫室达利用自己扎实的法律功底,对当事人耐心讲解法律、细致分析案情,动之以情,晓之以理,用了近5个小时,终于做通了当事人的思想工作,消除了双方误会。事后,当事人的代理律师亲自把一面印有“学识渊博 智慧超群 服务热情 执法公正”的锦旗交到闫室达手中,深有感触地说:“闫警官,我从你身上看到了新时代公安民警的素质,尤其是你对公安专业以外的法律知识掌握得如此精熟,讲解得如此透彻,让我这个专业律师都特别佩服。你真正做到了以情感人、以理服人、以渊博的法律知识取信于人!”

### 家庭工作“一肩挑”

“无论工作任务多重,家里事情多大,他从来没有怨言,工作到凌晨是他的常态。”同事们这样评价闫室达。在一次重要的评查工作中,闫室达妻子生病住院。考虑到家里的孩子和住院的妻子都需要人照顾,而评查工作又很繁重,自己不能耽搁工作。闫室达就让自己年迈的母亲从老家赶来帮着照顾孩子,自己只在妻子手术当天请了一天假前去照看,其余时间除了送饭和晚上陪床之外,专心泡在工作里,最终圆满完成了上级交给的评查任务。

“无论何时,都要履行一名警察的社会责任,为社会稳定和百姓的安居乐业作贡献!”闫室达在日记中写道。